## 江西省高等院校招生委员会 文件 工 西省教育厅

赣招委字[2017]13号

## 关于江西省 2017 年普通高考科目 考试时间安排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省直管县(市)招生考试委员会、教育局: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7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》 (教学 [2017] 1号)、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 2017 年普通高等学 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全国统考科目时间安排的通知》(教学厅 [2017] 3号)有关要求,江西省 2017 年普通高考科目考试时 间安排为:

科目財制	6月7日	6月8日	6月9日
9: 00-11: 30	语文	文科综合/理科综合	- 技术(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) (11:00 结束)
		"三校生" 计算机 (11: 00 结束)	
15: 00-17: 00	数学	外语	

其中, 外语听力测试安排在外语笔试考试开始前进行。

普通类考生单报本科考试科目为: 语文、数学、文科综合/理科综合、外语(含听力); 本科兼报高职考试科目为: 语文、数学、文科综合/理科综合、外语(含听力)、技术(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); 单报高职考试科目为: 语文、数学、外语(含听力)、技术(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)。

我省 2017 年"三校生"对口升学考试属普通高考范畴,考试科目为语文、数学、计算机、英语(不考听力),语文、数学、英语科目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同时进行。计算机科目安排在 6 月 8 日上午举行,考试时间为 9:00-11:00。

请各地按照上述科目考试时间安排做好工作部署,并及时向社会公布考试科目时间安排。



抄送: 省政府李利副省长,教育部考试中心,各设区市、省直管县(市)招考办(教育考试院)

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7年4月17日印发